

115 學年度新生探索營活動交通費補助規定

- 申請期限：請依參加梯次依規定時間內提出申請(郵戳為憑或親至教務處辦理)。
 - 第一梯次：115 年 06 月 26 日(五)至 115 年 07 月 06 日(一)
 - 第二梯次：115 年 08 月 28 日(五)至 115 年 09 月 07 日(一)
- 補助對象：參加本校 115 學年度新生探索營之學生，其身分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身心障礙生、原住民，及有其他特殊需求之學生。
- 申請方式：請檢附下列文件各 1 份，於申請期限內向本校教務處提出申請，經審查通過者予以交通費補助。
 - (1)持行程中必須搭乘之飛機、高鐵、客運、火車、輪船等經濟艙/標準車廂費用之票根，檢據相關憑據，核實報支，最多可報支高鐵標準車廂來回費用。
 - (2)考生本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存摺封面影本。
 - (3)請於期限內將檢附資料親送或寄至臺北醫學大學教務處新生探索營收 (110301 臺北市信義區吳興街 250 號)，逾期將不予受理。聯絡電話：02-27361661 分機 2103。

臺北醫學大學新生探索營交通費退款申請表

申請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居留證號)	
退 費 原 因	☐ (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請核退款新台幣 _____ 元整 ☐ 身心障礙生：請核退款新台幣 _____ 元整 ☐ 原住民學生：請核退款新台幣 _____ 元整 ☐ 其它：請核退款新台幣 _____ 元整，說明：_____	
檢 附 證 明	1.持行程中必須搭乘之飛機、高鐵、客運、火車、輪船等經濟艙/標準車廂費用之票根，檢據相關憑據，核實報支，最多可報支高鐵標準車廂來回費用。 2.考生本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3.存摺封面影本。	

申請人簽章：_____

臺北醫學大學退款匯款帳戶登記表

茲同意臺北醫學大學將退費款項匯入以下帳號

登記者戶名 (須學生本人)													
金 融 機 構	銀行 分行												
銀 行 代 號					通 匯 代 號								
帳 號													
簽 章													
日 期													

備註：1.限用本人帳戶。2.附存摺封面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各一份。3.代扣匯款手續費 10 元。(台新銀行帳戶免扣)